申　請　函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主　旨：檢送私立　　短期補習班新增共同設立人申請書，請核辦。

說　明：檢附相關文件如後

申　請　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（原設立代表人）
電　　話：
住　　址：

中華民國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圖記（班印）

新竹市私立短期補習班新增共同設立人申請書

裝

訂

邊

班　　名					
班　　址				電話	
原設立人				性別	
新(增)設立人		性別		到職日期	
出 生 日 期		住址			

共同設立人資料及附件	共同設立人名冊	如附件(一)	全體設立人經公證之合夥契約書(須推舉一位代表人)	如附件(五)
	共同設立人身分證明文件	如附件(二)	非軍公教人員身分證明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三個月內)	如附件(六)
	共同設立人學歷證明文件	如附件(三)	原立案證書影本	如附件(七)
	設立(代表)人照片兩張	如附件(四)		

※原設立人有二人以上者，需附全體設立人同意變更之證明文件

※ 申請書請製作乙式三份送交教育處審查，第一份為正本、第二、三份為副本(第一份正本所有簽名欄位皆須親簽、加蓋私章)

※ 所有影本文件請加蓋「與正本相符」、設立人私章及補習班班印

附件一

短期補習班共同設立人名冊							
區分	姓　　名	性別	出生地	出生年月日	學　歷	經　歷	應檢附證明文件
原設立人						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 二、身分證影本 三、全戶戶籍影本
新設立人						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 二、身分證影本 三、全戶戶籍影本 四、技能證明文件影印本
新設立人						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 二、身分證影本 三、全戶戶籍影本 四、技能證明文件影印本
新設立人						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 二、身分證影本 三、全戶戶籍影本 四、技能證明文件影印本
新設立人						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 二、身分證影本 三、全戶戶籍影本 四、技能證明文件影印本
新設立人							一、學歷證件影本 二、身分證影本 三、全戶戶籍影本 四、技能證明文件影印本

※　新設立人有二人以上時，應推舉一人為代表，並須出具經公證人公證之合夥契約書。

附件二

原設立人身分證影印本	新設立人身分證影印本
（請張貼身分證正面背面影印本）	（請張貼身分證正面背面影印本）
新設立人身分證影印本	新設立人身分證影印本
（請張貼身分證正面背面影印本）	（請張貼身分證正面背面影印本）

附件六

切　結　書

本人目前絕非軍公教人員暨在學學生身份，特此證明，若有不實願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
此　致

新竹市政府

立切結書人：　　（簽名蓋章）
身分證號碼：

中 華 民 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 所有共同設立人請分別填寫此切結書。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　　因事務繁忙無法親自辦理短期補習班變更登記事宜，茲全權委託　　君代為辦理，案附申請書（含切結書）、各項證件正、影本及申請經營事項均經確認為真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

特立此委託書為憑。

此致

新竹市政府

委託人姓名：　　（親自簽名、蓋章）

戶籍地址：

身分證號碼：

受託人姓名：　　（親自簽名、蓋章）

地址：

身分證號碼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請檢附委託人及受託人身分證影本，受託人請帶身分證明文件。